**※注意：寄出或送出核銷文件以前，請先逐項確認下列資料，以利減少退/補件率，**

**本自主檢查表請連同核銷文件一併「限時掛號方式」郵寄至春遊專案辦公室！**

|  |
| --- |
| **臺中市旅宿業<春遊專案>核銷送件自主檢查表** |
| **文號** |  | **申請期間** | 月 日至 月 日 |
| **旅宿名稱** |  | **公司名稱** |  |
| **登記房間數** |  | **申請筆數** |  |
| **申請補助金額** |  |
| **檢 查 事 項** |
| **檢附文件** | 一、業者申請函  □大小章 □受文者、正本為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□發文字號 □旅宿名稱  |
| 二、申請補助經費之領據 □補助經費國字 □統編(旅館)/登記證號(民宿)+負責人身份證號 □蓋章\*4 (大章1+小章3) □受款人及代表人資料 □同意書(如為公司戶則免) □金融機構、帳號、受款人名稱 |
| 三、指定匯款帳戶存摺影本 □與領據資料相符 |
| 四、住宿民眾資料名冊（請至系統登錄並印出）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□總表 □單張列印(一房一張)(張數需與總表上列的總數相符) □印章為方章(會計和負責人為不同人) □「抵用金額」正本+「房價餘額」影本發票或收據 □兩張發票或收據開立日期如與住房日不同時，另外手寫註明「住宿日期和房號」 □遊客身分證影本 □同日房號無重覆 □送件數無超過登記房間數 |
| **說明****事項** | 一、申請文件經審查如需補正者，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得要求限期補正，逾期未補正則退回申請。經審核通過後，會儘速匯款到業者指定帳戶。二、旅宿業者應於春遊活動實施截止日起10日內送件（例如：春遊活動實施至6月底，則業者應於7月10日前送件），**寄件請以限時掛號**，地址為：臺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528號6樓。三、請儘量於旅客入住當日登錄旅客住宿相關資料，以避免因延遲登錄，致臺中市政府公告其補助經費用罄，而無法請領補助經費之情事發生。四、春遊活動每位民眾之身分證字號限登錄折抵住宿費1次。民眾申請補助的金額不得開立統編，餘額須另開發票或收據才能開立統編。五、旅宿業申請民眾入住當日補助之房間數，不得逾其合法登記房間數，以避免違反發展觀光條例規定。旅宿業者須報名並經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審核同意後，才具備補助資格，無法追溯辦理報名前之補助。六、旅宿業者申請文件如有隱匿不實、造假、虛報、浮報等情事，或有向其他機關申請同項目補助費用。或未依春遊專案活動專區公告之活動說明規定辦理，致影響消費者權益。臺中市政府有權終止業者參加活動資格。七、如對自主檢查部分有疑問，請電洽：04-27063117，傳真電話：04-27028483。 |

**填寫人簽名：**